

國立清華大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服務學習課程大綱

科號/組別	ZY100235	人數限制	50 人
課程名稱 (中文)	服務學習-運動科學系	課程名稱 (英文)	Service Learning -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開課單位	運動科學系	課程負責人	姓名：劉先翔 連絡人：鄧惠成 連絡電話：71501 e-mail： tenghc@mx.nthu.edu.tw
開課時數	開課時數：3 單位 (每門課得以10 小時為1 單位開課，最高3 單位。) 學習時數：10 小時 服務時數：20 小時		
上課時間	開學後另訂	上課地點	校內教室
服務時間	時間彈性另行公告通知	服務地點	校內為主

課程簡述

透過活動培養服務社會的觀念，並從實作中體驗服務精神，藉此健全學生人格與正確價值觀。請依本系「**國立清華大學運動科學系服務學習時數認定規範**」之規定完成。

課程大綱

一、課程目標

- (一) 認識服務學習活動理念、實施與問題。
- (二) 藉培養關懷能力，實踐全人教育之目標。
- (三) 啟發瞭解問題、面對問題、解決問題的態度能力。
- (四) 建立關懷社會、協助弱勢的行為態度與行動。
- (五) 培育學生為志願服務志工，塑造志工校園文化。

二、實施方式

請於課程最後一周前依本系「**國立清華大學運動科學系服務學習時數認定規範**」之規定完成學習時數10小時及服務時數20小時，並登載於本系服務學習時數登記護照(可於本系網頁自行下載)，經承辦單位簽章。如承辦單位無法簽章，則請檢附報名資料、簽到證明及本人現場入鏡照片佐證。

三、課程進度

日期 (週次)	時間	地點	內容	備註
1	9 月	校內	系所相關業務服務學習 (認識服務學習概況與環境)	依全校行事曆彈性調整
2				
3				
4	10 月		系所相關業務服務學習、運動賽事服務學習(新生盃、系際盃)、學生會相關事務服務學習	
5				
6				
7				
8	11 月		系所相關業務服務學習、運動賽事服務學習(全校運動大會)、學生會相關事務服務學習	
9				
10				
11				
12	12 月		系所相關業務服務學習、運動賽事服務學習、學生會相關事務服務學習(學生會活動、晚會)	
13				
14				
15				
16	1 月		系所相關業務服務學習、運動賽事服務學習、學生會相關事務服務學習	
17				
18				

四、合作機構說明：無

五、成績評量方式

- (一)請於課程期限內依本系「**國立清華大學運動科學系服務學習時數認定規範**」，完成學習時數10小時及服務時數20小時，並於課程最後一週週五前將服務學習時數護照交至系辦審查通過既及格。審查不過且未於期限內補正或未交服務學習時數護照者則不及格。
- (二)系協會、校隊、社團業務及有相對補償性質工作，皆不得採計。